**一、项目名称**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2024年度政策性调整相关项目建设项目

**二、项目参数**

**（一）名称**

2024年度政策性调整相关项目建设

**（二）最高限价**

人民币115.05万元

**（三）资格条件**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投标人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投标人在近三年内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竞争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采购项目的竞争；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功能及技术参数：**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项目概况）**

本次项目建设需要根据新的政策性要求改造相关系统，其中涉及门诊号源优先预约流程改造、食源性疾病上报、永居证应用、医院实时业务数据与互联网业务接口规范改造、低保对象核验服务接口、申康便捷就医数据上传接口、医保电子结算凭证改造及数据上传、医保结算灾备建设相关改造、电票对账平台接口、门诊服务流程改造和门诊GCP流程改造。

**二、与现有系统对接**

现有系统情况介绍 ：现有HIS相关系统是2012年前后升级上线，基于院内集成交互平台，总体架构包含集成设施层、数据资源层、应用支撑层、应用层、用户层，采用.net开发，C/S,B/S架构相结合，数据库版本：SQL Server 2019。

1.医保管理

2.挂号预约管理

3.门急诊挂号系统

4.门急诊收费系统

5.门急诊医生站

6.门急诊电子病历

7.门诊自助机系统

8.药房管理系统

**三、相关标准**

 《关于落实门诊号源优先预约相关工作的通知》

 《医联工程市级医院门诊号源优先预约接口规范》

 上海市《证件信息核验补充接口v2.4》

 《医联工程市级医院实时业务数据与互联网业务接口规范》

 《申康--关于开通低保对象核验服务接口的通知》

 《关于开展市级医院数字化转型各场景业务数据采集的通知》

 《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定点医药机构接口规范》

 《电子结算凭证》

 《关于发布"中心系统与定点医疗机构接口规范（第5版补充V1.0.5）"的通知》

**四、开发要求**

**（一）性能要求：**

1. 业务并发：至少同时支持峰值800笔/分钟批量数据交换和峰值300笔/秒的实时查询或处理业务；

2. 批量数据交换：单记录交换/入库的平均响应时间≤20ms；

3. 非并发大批量数据交换≤2000秒/百万条；

4. 查询：千万级数据量下单记录本地查询的响应时间≤2秒；

5. 简单统计报表查询的响应时间≤10秒；

6. 统计：千万级数据量下单项统计的响应时间≤5秒；

7. 复合汇总统计响应时间≤120秒；

8. 生成复杂统计报表的响应时间≤180秒。

**（二）安全性要求：**（特别是等保要求等）

1.日志记录：日志安全的主要目的是帮助用户合理的使用应用系统提供的功能，并且提供一定的数据回滚的保护机制。日志系统通常是和告警系统相联接的，在本文设计方案中，日志系统和系统网络管理联接，系统网络系统中有集中式的告警功能，保证问题及早发现。

2.行为记账：行为记帐是利用事后审计产生的威慑作用来防止合法用户进行非法操作，主要是从日志一级对应用系统使用者的行为进行纪录，记录的主要内容是核心数据的相关操作。当核心数据发生错误时，有记录可查，从而规范应用使用者的行为，辅助应用系统的管理。

**（三）验收要求：**

1.项目进行集中联调后，能够明确系统可投入实际使用。

2.行项目系统软件，检验其应用软件的实际能力是否与合同规定的一致；运行应用软件，实际操作，处理业务，检查是否与合同规定的一致，达到了预期的目的。

3.需提供详细的技术文档、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等文档资料

（四）数据要求：

1.核心数据加密：数据加密是用来保证数据即使被窃取之后，也很难了解数据的内容。对数据库中的静态数据（如账号、密码、签名信息和财务数据等）和系统配置信息等核心数据进行加密，在显示时通过用户程序进行解密。

2.数据访问控制：访问控制是指通过应用一级的控制，来保证数据的访问安全和数据的操作安全。只有通过认证而且经过授权的用户，才能进行他权限范围之内的应用功能的操作。

**（五）商务要求**

**一、项目地点**

新华医院

**二、项目建设周期**

6个月

**三、运维要求**

1.运维期：**12** 个月

2.服务要求：运维期间向新华医院提供至少 12 次（每个月 1 次）定期维护服务，定期维护后出具项目合同范围内相关系统的巡检报告。

3.应急响应要求

3.1当系统软发生故障时，经接通知，供应商工程师 15 分钟内响应，并立即到现场排除故障，直至系统运行正常。同时记录处理情况，向招标人提交《应急响应事件处理报告》。

3.2重要时刻专人值守服务。提供重要时刻的专人现场值守支持，包括客户的重大会议期间、节假日或其它用户认为可能对其业务运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时刻。

4、验收要求：

项目系统涉及到的服务器、数据库系统的日常运行状况进行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是否有系统日志、数据库日志及应用程序日志异常；是否存在安全隐患、被攻击、中毒、中勒索挖矿等。查看数据库备份情况，并及时做出调整处理，确保系统的正常、安全、稳定的运行。

5.服务满意度要求：

如新华医院对供应商的维护人员服务质量不满意，可直接向供应商投诉，并要求供应商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在连续2次服务工程师不合格情况下，投标人需更换服务工程师，直至招标人满意。

6.数据保密要求：

维护过程，任何涉及医院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医院数据、医院特有的功能需求等，未得到医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对任何第三方展示、举例乃至销售，否则响应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四、本项目的软著/专利归属**

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全部软件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者知识产权情况，并保证采购方不受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追索。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或赔偿要求，供应商必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方所受到的损失、侵权赔偿款以及为应诉所产生的费用）。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专门为医院或根据医院提供的有关信息资料而产生的技术服务成果(不包含供应商背景知识产权)含源代码对医院开放。供应商的背景知识产权是指本项目建设之前就已经存在的知识产权仍归供应商所有，不因本项目建设而发生任何改变。